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摘要

### 發售價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1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21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360,000,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45,600,000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及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所載之方式使用該筆所得款項淨額。

### 公開發售

- 公開發售項下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已接獲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之合共5,705份有效申請，共涉及426,2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36,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11.84倍。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回補機制，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6,0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3,6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

- 由於公開發售超額認購少於15倍，本公司並無採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公開發售下的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6,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包括3,6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並根據公開發售獲配發予2,218名承配人。
- 本公司接獲共11份根據僱員優先發售以粉紅色申請表格作出的有效申請，申請認購合共4,152,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相當於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可供認購的僱員預留股份總數約1.15倍。概無未獲認購的僱員預留股份可供公眾人士透過公開發售認購。分配予僱員優先發售的相關合資格僱員的僱員預留股份最終數目為3,6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

## 配售

-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324,000,000股發售股份總數的1.05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84名承配人之配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24,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一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的約0.54%。已向該承配人合共配發60,000股配售股份，佔配售股份約0.02%。

- 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董事確認，配售項下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人士，且不屬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亦不是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之任何代名人，以及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獨家保薦人、賬簿管理人、牽頭經辦人、共同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股份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概無配售之個別承配人將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所規定，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不少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所規定，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以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2)(b)條所規定，董事確認上市時本公司將至少擁有100名公司公開股東。

## 分配結果

- 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提供)，以及根據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最遲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dragonkinggroup.com](http://www.dragonkinggroup.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18年1月21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備有「按身份證搜索」功能)；
- 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至2018年1月1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
- 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至2018年1月17日(星期三)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索閱。

####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並已提供其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親身領取彼等的股票(如適用)。
-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或可供親自領取但未於指定時間內親自領取的公開發售股份股票，預期將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人士，地址如相關**白色**申請表格中所述，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或(倘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所指示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的申請人，彼等之退款支票及股票將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寄至本公司，本公司將安排轉交閣下。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或彼等以電子方式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已提供其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之申請人，可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自前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的申請人及於指定領取時間內可供親身領取但未親身領取的退款支票，則預期將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該銀行賬戶內。倘申請人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退款(如有)將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以普通郵遞方式以退款支票形式寄往彼等透過網上白表提交申請指示所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而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所有退款將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出申請)或彼等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於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及「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配售 — 配售包銷協議」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未獲行使及已失效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會於2018年1月1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發售股份時所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 開始買賣

-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8年1月16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1月1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493。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二級市場股份的流通量。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21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21港元及本公司提呈發售的360,000,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自股份發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45,600,000港元。本公司目前擬按下列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 (i)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3,500,000港元或約73.5%將用作於香港以多品牌策略擴張；
- (ii)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5,000,000港元或約11.0%將用作改善現有酒家設施；
- (iii)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400,000港元或約3.1%將用作提升營銷及推廣；
- (iv)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700,000港元或約8.2%將用作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
- (v)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000,000港元或約4.2%將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

有關本公司擬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未來計劃」一節。

## 接獲之申請及踴躍程度

本公司宣佈，根據公開發售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2018年1月4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已接獲包括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所作申請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之合共5,705份有效申請，共涉及426,216,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36,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總數約11.84倍。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回補機制，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6,0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3,6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下可提呈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

概無申請因支票無法兌現而遭拒絕受理。概無因未按申請表格指示填妥的無效申請已被識別或遭拒絕受理。兩份認購合共48,000股股份的疑屬重複申請已被識別並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超過根據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100%之申請(即超過36,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

由於公開發售超額認購少於15倍，本公司並無採用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公開發售下的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6,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包括3,600,000股僱員預留股份)，佔股份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並根據公開發售獲配發予2,218名承配人。

可供認購並獲有效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下文「公開發售之分配基準」一節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公開發售之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股份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之有效申請，將根據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獲配發：

申請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12,000	4,320	4,320名申請人中的1,512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35.00%
24,000	371	371名申請人中的131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17.65%
36,000	247	247名申請人中的88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11.88%
48,000	82	82名申請人中的30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9.15%
60,000	99	99名申請人中的37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7.47%
72,000	26	26名申請人中的10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6.41%
84,000	44	44名申請人中的18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5.84%
96,000	29	29名申請人中的13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5.60%
108,000	25	25名申請人中的12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5.33%
120,000	118	118名申請人中的61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5.17%
180,000	121	121名申請人中的86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4.74%
240,000	31	31名申請人中的28名將獲發12,000股股份	4.52%
300,000	24	12,000股股份加24名申請人中的2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4.33%
360,000	15	12,000股股份加15名申請人中的4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4.22%
420,000	22	12,000股股份加22名申請人中的10名將獲發額 外12,000股股份	4.16%
480,000	17	12,000股股份加17名申請人中的11名將獲發額 外12,000股股份	4.12%
600,000	14	12,000股股份加14名申請人中的13名將獲發額 外12,000股股份	3.86%
720,000	28	24,000股股份加28名申請人中的7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3.75%
840,000	8	24,000股股份加8名申請人中的5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3.75%
960,000	1	36,000股股份	3.75%
1,080,000	11	36,000股股份加11名申請人中的2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3.54%
1,200,000	8	36,000股股份加8名申請人中的4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3.50%

申請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1,800,000	12	48,000股股份加12名申請人中的9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3.17%
2,400,000	9	60,000股股份加9名申請人中的8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2.94%
3,000,000	1	84,000股股份	2.80%
3,600,000	1	96,000股股份	2.67%
4,200,000	3	108,000股股份加3名申請人中的1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2.67%
4,800,000	1	120,000股股份	2.50%
6,000,000	1	144,000股股份	2.40%
10,800,000	1	252,000股股份	2.33%
19,200,000	1	408,000股股份	2.13%
32,400,000	3	648,000股股份	2.00%
	<u>5,694</u>		

合資格僱員以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配發：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 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數目佔所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60,000	1	60,000股股份	100.00%
96,000	2	84,000股股份加2名申請人中的1名將獲發額外 12,000股股份	93.75%
120,000	2	108,000股股份	90.00%
240,000	1	216,000股股份	90.00%
420,000	1	372,000股股份	88.57%
480,000	1	420,000股股份	87.50%
600,000	1	516,000股股份	86.00%
720,000	1	612,000股股份	85.00%
1,200,000	1	1,008,000股股份	84.00%
	<u>11</u>		

公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6,0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3,600,000股僱員保留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24,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

## 配售之踴躍程度及分配

根據配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相當於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324,000,000股發售股份總數的1.05倍。根據配售分配予184名承配人之配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324,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股份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一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配售股份，佔配售項下承配人總數約0.54%。已向該承配人合共配發60,000股配售股份，佔配售股份的約0.02%。

根據配售，324,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84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之分配列示如下：

	配售項下分配 之配售股份 總數	佔配售項下分 配之配售股份 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佔股份發售項 下發售股份總 數之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股份發 售完成後全部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最高承配人	16,200,000	5.00	4.50	1.13
五大承配人	66,468,000	20.51	18.46	4.62
十大承配人	119,712,000	36.95	33.25	8.31
二十大承配人	205,920,000	63.56	57.20	14.30
<b>配售股份分配數目</b>				<b>承配人數目</b>
12,000至60,000				1
60,001至120,000				37
120,001至600,000				72
600,001至1,200,000				23
1,200,001至2,400,000				11
2,400,001至6,000,000				26
6,000,001或以上				14
				<u>184</u>

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董事確認，配售項下所有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人士，且不屬創業板上市規則所定義之本公司之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亦不是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人士之任何代名人，以及獲承配人認購的配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概無承配人慣常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高持股量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獨家保薦人、賬簿管理人、牽頭經辦人、共同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股份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股份發售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概無配售之個別承配人將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董事確認，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所規定，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不少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所規定，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持有股份的50%以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2)(b)條所規定，董事確認上市時本公司將至少擁有100名公司公開股東。

投資者須注意，股東集中可能影響股份於二級市場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分配結果

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提供)，以及根據白色、黃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提供：

- 最遲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dragonkinggroup.com](http://www.dragonkinggroup.com) 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載公告；
- 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18年1月21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備有「按身份證搜索」功能)；
- 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至2018年1月1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
- 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至2018年1月17日(星期一)在下列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索閱：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地下
九龍區	美孚新邨分行	美孚新邨第五期蘭秀道10-12 號N26A-N26B舖
	彌敦道中小企業銀行	旺角彌敦道574-576號 和富商業大廈2樓
新界區	屯門市廣場中小企業銀行	屯門屯隆街3號屯門市廣場第 2期地下23號舖